

平罗县陶乐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平罗县陶乐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陶乐镇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县委和县政府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不断完善公开制度，拓宽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内容，提升公开质量，全力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持续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度，我镇通过政府网站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205 条，严格按照财政资金公示时间节点公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1 条、2024 年部门预算 1 条，公开法治政府建设 2023 年行政执法领域工作总结 1 条、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报 1 条，公开应急管理《陶乐镇生态环境保护重点任务责任清单》1 条，公开乡村振兴脱贫户贷款信息 1 条，公开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等共 8 条，村居公开 84 条，公开社会救助 98 条，公开社会福利

和养老服务，高龄老人津贴资金发放册等信息 9 条。2024 年，我镇积极回应网民诉求，共收到石嘴山市人民议政网留言问题 2 条，均已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答复，答复率 100%。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我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明确审查流程和责任，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的保密审查、合法性审查和内容审核，确保信息安全准确。12 月份按照我镇实际工作情况修改我镇公开指南目录，细化申请公开流程，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示。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平台灵活便捷的优势，及时发布政务信息，开展政策解读和互动交流，今年“平罗县陶乐镇”微信公众号、微博共发布政务信息和工作动态 538 条，及时做好了政府信息公开等各项工作，有效促进了政府与群众的沟通。

（五）监督保障

一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机制，加强政府网站与新媒体公开信息的监督，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二是落实责任追究，实行“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制。对拟公开内容及时公开，并留存印证材料，适时对乡村政务公开情况

进行督查与规范指导，三是 2024 年我镇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对于群众提出的问题逐项核查、整改落实，全年未发生追究问责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公开平台之间的数据共享和互动性有待加强。例如，在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和一致性方面存在差异，部分信息在不同平台的呈现形式和内容更新不同步，影响了公众获取信息的便捷性，如同一内容只在单一平台发布，公众获取渠道变窄。

（二）改进情况

加强技术研发和统筹协调，建立统一的信息发布管理系统，实现政府门户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等平台的数据实时共享和同步更新。规范不同平台的信息发布流程和标准，加强对平台运营人员的培训，提高信息发布的一致性和及时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一是在财务信息公开方面，我们严格遵循财政部门要求，及时、全面地公开了2024年部门预算，2023年部门决算信息。二是年初通过政务新媒体平台发布2024年度重点工作谋划，明确

政府工作目标、任务及时间节点，让公众知晓政府年度工作规划与方向。三是搭建多渠道网民反馈平台，涵盖政府网站留言板、政务热线、官方社交媒体账号等。本年度在石嘴山人民议政网上共收到网民留言 2 条，回复率达 100%。通过网民反馈，及时对小区和楼道进行清理、督查，为居民提供一个干净、整洁的居住环境，切实解决了群众关心的问题，提升了公众满意度。四是构建严格的信息发布三级审核制度，办公室主任初审、分管领导复审、乡镇主要领导终审，确保公开信息准确、合法、合规，避免出现虚假、涉密信息。定期对公开信息进行梳理整合，将相似政策、解读内容归类，方便公众查询与理解，提升信息服务质量。五是在民生中心设置政务公开专区，每月及时更新，并放置多种政策宣传材料，政务公开专干及时检查更新。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本机关 2024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下载，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网站 <http://www.pingluo.gov.cn> 查阅。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平罗县陶乐镇人民政府联系。电话：0952-8011132。